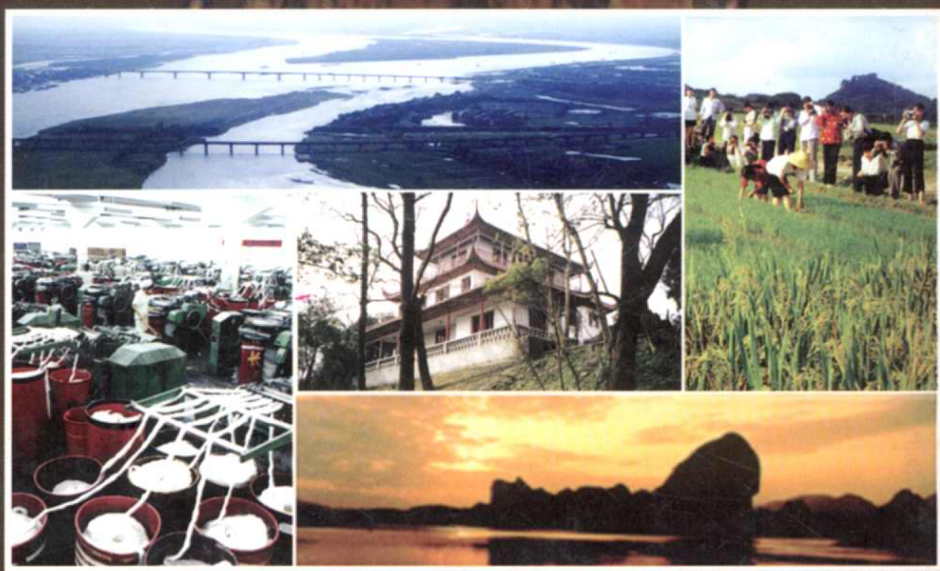


009623

宜春政府志

主编 舒建勋



YICHUNZHENG FUZHI YICHUNZENG FUZHI

中华书局

宜春政府志编纂委员会

总 顾 问

光 和 生 晖 波 岗 琳
晨 德 绍 晓 岩
宋 汪 胡 陈 马 程 胡

宁 明 兰 清 国 明
晓 定 芳 玉 建 冬
杨 刘 胡 张 杨 潘

主 任 委 员
副 主 任 委 员

舒 建 勋
谢 祁 萍
熊 秉 芽
刘 德 生
罗 光 华
熊 守 邦
杨 鹤 娜
叶 云 香
吴 克 家
程 克 家

易 文 扬
刘 志 坚
徐 水 云
刘 刘 平
徐 徐 晖
金 三 元
陈 芳 渔
丁 香 根
袁 赣 湘

委 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丁 洁 王 方 大
邓 木 林 包 春 燕
刘 友 亮 刘 圣 生
沈 慧 华 况 日 阳
宋 小 明 况 云 波
吴 国 盛 邹 新 民
陆 胜 难 陈 学 军
陈 志 尧 张 建 范
杨 庆 华 周 庆 忠
钟 正 义 钱 斌 军
徐 云 珍 徐 勇 琳
聂 莹 莹 聂 向 东
黄 俊 伟 龚 龚 熊
程 开 琅

袁州府 瑞州府 临江府

廬陵道 江西第一 第二行政區

袁州分區 南昌專區 宜春地區 宜春市

CHUNZHENG FU ZHI

主 编 舒建勋

副主编 易文扬

编 辑 程克家

袁赣湘

叶义辉

戴凡材

景振海

文良平

张国生

刘尚生

张建范

陆胜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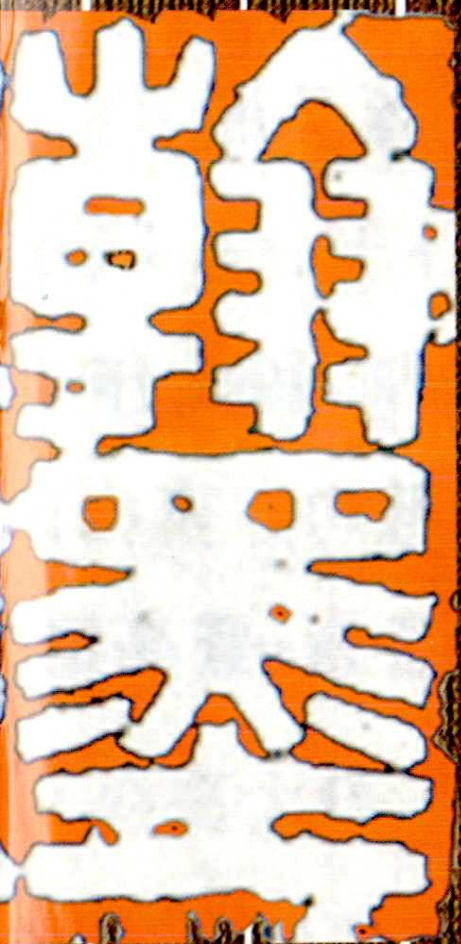
熊利军



YICHUNZI

宜春政府志

中华书局



YINGCHUN FUZHIZHI

袁州府 瑞州府 臨江府

廬陵道 江西第一 第二行政區

袁州分區 南昌專區 宜春地區 宜春市

编	务	王 祥	王 敏
		刘长 辉	刘小 华
		张小小 珉	张小小 红
		陈小小 招	陈小小 生
		易江 峰	易江 勇
		唐剑 梅	唐剑 超
		梁国 志	梁国 来
		彭鄢 来	彭鄢 财
		潘	潘

摄	影	陆胜 难	陆胜 军
		熊利 东	熊利 斌
		李黄 芒	李黄 波
		胥平 泳	胥平 瑞
		游敏 辉	游敏 朝
		舒熊 庚	舒熊 河
		熊朱 兴	熊朱 如
		严周 新	严周 胜
		熊	熊 虎

绘	画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篆	刻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设	计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袁

YICHUNZHENGFUZH

编辑说明

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宜春市清末以来区划建置、地方政府行政机构沿革和施政诸方面的历史和现状，力求史料性、思想性和科学性相统一，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全志贯通古今，上限年代从1840年开始，下限在定稿前几经延续，最后断至2002年6月。有的视实际需要，为追溯事业、事物的发端和终结而作了适当的延伸，以求反映事物的本末。本着详今略古、详近略远的原则，侧重近现代，尤重当代，重点记述新中国成立以来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情况。体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的客观真理。旨在“前有所稽，后有所鉴”，发挥志书“资治、存史、教化”功能。

本志采取“横排竖写，纵横结合”的编写方法，设置篇、章、节、目，有的加设子目。各篇章内容一般分期记述，亦有跨越时期记述的，既突出时代特点，又反映事物的本末。全志分为一、二、三篇。

第一篇《行政机构》，记载历代行政区划及行政机构变革：一是清朝晚期袁州府、瑞州府、临江府行政区划和府署、瑞州分府衙署及县署机构设置及职官配备和知府、同知、通判名录；二是太平军进驻时府署、县署机构设置及职官配备和总制、监军名录；三是民国时期行政区划和道署、镇守使署、督察专员公署、县公署（政府）、区、乡（镇）公所的机构设置、职官配备以及知事、道尹、镇守使、专员名录；四是苏维埃政府行政机构及领导人名录；五是新中国成立后行政区划、行政机构变更和干部配备、选拔使用以及专署、行署、市政府历任专员、副专员（地革委主任、副主任）、市长、副市长、正副

秘书长名录。同时记载了直接为专署、行署、市政府行政领导决策服务的综合办事机构专署、行署、市政府办公室、秘书室（科）领导人名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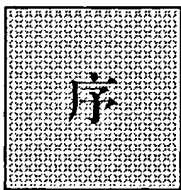
第二篇《政事纪略（上）》，概要记述晚清时期、太平军进驻时期、民国时期的政事。对清王朝和国民政府的旧政权，既恰当记载其有益于民的政事，又如实揭露其压榨人民的罪恶行径和封建腐朽的反动本质。同时，略要记述了太平军进驻本市府、县时的战况和施政安民的政绩。

第三篇《政事纪略（下）》为本志的主体，较详实记载了人民政权的施政：包括苏区苏维埃政权建设、武装斗争、土地革命和苏区的经济、交通、邮电、文教等方面的建设情况；重点记载新中国成立后、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本市历届政府的重要施政活动和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发展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推进改革开放等方面的重大政绩及其发展过程、经验教训。对各个时期的政事和施政活动，不作包罗万象的记述，坚持突出重点，力求反映事物的本质，体现时代性、地方性和政府志的相对独特性。

本志体裁，以志为主，采取志、记、录、图、表等诸体并用。入志资料，主要来自宜春市档案馆、市地方志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所存档案文件和《江西通志》，以及袁州、瑞州、临江府志、各县市志、地直部门志、报刊专著等；有些来自基层实地调查、访谈记录和向本省、外地、市、县档案馆、方志办实地收集及函索的资料；还有市政府各有关部门、省驻宜有关单位提供的征集资料。采用的资料经过反复考证，一般不注明出处。其中所用的数据，建国前以历史文献、档案资料为依据；新中国成立后，一般以市委、市政府文件和市统计局《统计年鉴》为依据。计量单位、名称、符号均按国家规定使用，引用历史资料则照旧记载。按照记述地域范围“不越境而书”的原则，全市性统计数一般以本市现在所辖十县市为限，曾经管辖而后划出的区域，有的数据互相穿插难以划开的，则略有所及计入辖区内。

本志所用历史纪年，新中国成立前，一般采用旧纪年，夹注公元纪年；新中国成立后和苏区及抗日时期的记述，一律用公元纪年。

编者



宜春市人民政府市长

徐晨光

纵贯三个世纪凡一百六十年，跨越三种社会制度，描写涉及古今三府两区一市政务，讲述近两万平方公里土地上所发生的大事的一部地方志书——《宜春政府志》，今日正式与世人见面。盛世修志，自古皆然。《宜春政府志》在社会主义中国改革开放的“第二个春天”——1992年，根据江西省政府和宜春地区行政公署的要求，由行署办公室组织人员开始编写，苦历十个寒暑，广泛摘抄史料，悉心设置纲目，认真编写修订，不厌其烦，七易其稿，精益求精，终成此志，实为可喜可贺之事！该志轶幅浩繁，分3篇13章100余节，共40余万言；史料翔实，以行政施政行为为主线，触及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志书“记一方之历史，激千秋之爱憎”，诚乃不可多得的一部了解宜春历史和热爱祖国家乡的教材，值得一读。

历史是一面镜子。一代明君李世民曾说过：“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正是因为唐太宗能吸收隋朝连年穷兵黩武，以致饿殍遍野、民怨鼎沸，从而迅速土崩瓦解的历史教训，“居安思危”，文治武功，与民休养生息，开创了为人称道的“贞观之治”。清

王朝早期的康、雍、乾三代皇帝也正是借鉴了明朝覆灭的惨痛教训，总结了清朝开国以后的历史经验，革故鼎新，励精图治，出现了世人瞩目的“康乾盛世”。历史这面镜子所折射出来的李氏、爱新觉罗氏的某些为政之要，对于我们现代为官从政之人，亦不乏可取之处。晚清时期，南昌知县江召棠在处理“棠浦教案”时，在凶狠狰狞的法国神父面前，宁死不屈。对导致苛捐杂税增加、人民不堪重负的清末“新政”，曾任监察御史的宜丰人胡思敬愤笔上书，“极陈民情”，为民请命。宜丰人蔡复灵、蔡锐霆兄弟举家加入“同盟会”，光复后被褒为“一门义烈”。袁州人刘梓华，离别有养育之恩的“嫂娘”，舍小家为国家，毅然参加工农红军，在长征途中“飞夺泸定桥”一役中奋勇当先，受到中央军委特别嘉奖。1941年，罗卓英将军率第十九集团军将士及上高等县数十万民众进行了著名的“上高会战”，当时《东南日报》盛赞此役为“媲美台儿庄胜利的赣北大捷”，是役惊天地，泣鬼神，歼敌3万余人，一举粉碎日军实施其“鄱阳湖扫荡”的罪恶阴谋。1952年始，宜春三阳马王塘农民吴云八，带领群众治服剥皮山，十年绿化荒山6028亩，创造了闻名全省乃至全国的“马王塘模式”。这些业已载入史册的人和事，人民永远不会忘记。我想，每一位为官一任、治政一方之人，都应效法这些古往今来的志士仁人，大公无私，兢兢业业为百姓多作一些好事、实事，即使不求青史留名，亦应问心无愧。

历史是一部教科书。英国著名哲学家培根说过：“历史使人明智，数学使人精确……”。华夏历史，源远流长，祖国文化，博大精深。自古以来，中国之圣人君子，莫不是向历史学习，与古人神交，从而达到“格物致知”之境界，实现“修齐治平”之抱负。在宜春这片土地上，亦有不少著名人物，他们或为人正直、为官清廉，或为民造福、为国捐躯，皆为后世所传颂，今人之楷模。早在唐代，韩（愈）、李（德裕）在袁州倡学风、育学子，以致江西的第一个状元卢肇出于宜春，后屡有进士及第，故有“宜春进士半江西”之说；明代之靖安人况钟任苏州知府时，为官清正，政绩卓著，其“况青天”美名一直为人们所称道。奉新人宋应星潜心著就《天工开物》，广为流传，泽被海内外。康雍乾时期被誉为“帝师元老”的高安人朱轼，振一代文风，兴各类书院，为官之廉号“通国第一”，治政之能被雍正许为“朝堂良佐”。创造了近代物理学著名“康普顿·吴有训效应”的吴有训先生，不仅自己治学严谨，造诣不同凡响，而且培养了一批物理栋梁之材。该志书中亦有众多的历史事实昭示我们，政通人和，社会稳定，则百姓安居乐业，经济繁荣发展；以人为本，大兴科教，则人们文明向上，社会迅速进步。反之，朝纲不振，吏治不严，社会动乱，则民不聊生，百业凋敝，政治式微。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带领人民群众，在短短的数年里，使几近崩溃的国民经济得以恢复，其时人民建设美好家园的积极性空前高涨。曾任专署农业副专员的罗应田，长期致力于农田水利基建工作，被时任省长邵式平称为“罗真君”。1962年，丰城赣江水位高涨，多次出现重大险情，省长邵式平、地区领导张国震等率军民现场抢险救灾，美国著名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女士曾撰文《中国同灾害作斗争》，向世人广为宣传。而晚清政府在鸦片战争后对外屈辱投降、对内黑暗统治，国民党政府的吏治腐败、施政混乱，对宜春人民所造成的悲惨史实，在这部志书中也是不胜枚举。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的深重教训，亦在人们的心中记忆犹新！

历史是一场接力赛跑。有的史学家认为，历史是英雄创造的，而伟人毛泽东则有人民是“创造历史的真正英雄”的著名论断。我认为，撇开意识形态或历史偏见来看问题，推动历

史的车轮前进，既有领袖人物之功，更有人民群众之力。此乃亘古不变之理，中外古今，概莫能外。可以说，这部志书所描述的发生在宜春这块红土地上的每一件事情，政治经济、科学文化等诸方面所取得的成就，都是历代清官能吏与民众百姓所共为、所共创。晚清宜春境内各府县，鼓励垦荒，一时耕地大增，物富民殷，如丰城县 1871 年实有耕地就达 143.8 万亩。19 世纪末期，瑞州知府江毓昌亲自编写《蚕桑说》，力倡蚕桑业发展。在 20 世纪前半叶，为推翻封建王朝，推翻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制度，多少风流人物与宜春人民进行了如火如荼的斗争，用生命和鲜血谱写了壮丽的篇章。万载、铜鼓、宜春等苏区人民，为保卫湘鄂赣苏维埃政权，前赴后继，抛头颅、洒热血，豪气长存；为抗击日军侵略，宜春人民与抗日队伍一道，同仇敌忾，赴汤蹈火，作出了巨大的牺牲。新中国成立后，在满目疮痍的土地上，宜春人民又用勤劳和智慧重建美好家园，短短两年多时间，国民经济迅速恢复。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到 60 年代初期，农业基本建设硕果累累，飞剑潭、紫云山等大中型水库和赣抚平原、锦惠渠、袁惠渠等一批大中型水利工程相继建成，加上农田改造和科技推广，农业开始走上旱涝保收的道路。同时工交战线成绩斐然，各类工业企业陆续建成投产，跨县公路干线里程数达到近 2000 公里，工业产值成倍增长。即使在“文革”动乱期间，宜春仍然探明并建成钽铌矿和江西盐矿以及宜春工程机械厂等一批骨干企业。改革开放以后，历届党委和政府班子又无不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与全体宜春人民一道，大办乡镇企业，大兴科技教育，大力经营城市，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了积极贡献，也为明天的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古人云，治国者以史为鉴，治郡者以志为鉴。身为今日之宜春市长，我抚志沉思，感慨万千。宜春幅员之大、人口之多、资源之丰、环境之美，远可以与以色列、卢森堡诸国相近，近可以与苏、锡诸市相比，然宜春经济之现状，人民生活之水平，却与上述之国、之市相差甚远。此不争之事实，实乃我等心中之忧患，身上之压力，亦为我等创业之基础，发展之动力。

历史的车轮已经驶人 21 世纪。这是一个以和平与发展为主题的世纪，这也是一个日新月异、充满机遇与挑战的时代。每一个炎黄子孙都在昂扬向上，与时俱进，都在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奋勇向前。我想，每一个宜春人，无论是为官一方之领导，抑或是生产作业之平民，都应有历史的责任感，都应有主人的责任心，催宜春之跨越发展，促宜春之快速腾飞。为官者，当呕心沥血，殚精竭虑，开明开放，善谋实干，“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体民情，聚民智，积民力，致民富，以至于市强！为民者，当思先贤之艰辛，思今日之不易，会政府之苦心，奋自身之努力，诚实守信，求新思变，共谋发展之大业，同奔宜春之小康。我们相信，只要全市 520 万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不负历史重任，不负先贤遗志，不负脚下热土，不负大好机遇，不负美好时光，携手同心，则积力所举无不胜，众智所为无不成，这块曾经“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土地，再展雄风、再度辉煌有望矣！

目 录

·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MULU·

第一篇 行政机构

第一章 清朝晚期	(3)
第一节 行政区划	(3)
第二节 府署	(3)
第三节 县署	(4)
第四节 职官名录	(4)
一、袁州府知府	(4)
二、瑞州府知府	(5)
三、临江府知府	(5)
四、袁州府同知	(5)
五、瑞州府同知	(6)
六、瑞州分府衙署同知	(6)
七、临江府通判	(6)
第二章 太平军进驻期间	(7)
第一节 地方政权	(7)
第二节 职官名录	(7)
一、府署总制	(7)
二、县署监军	(7)
第三章 民国时期	(8)
第一节 行政区划	(8)
第二节 道署、镇守使署、督察专员公署	(9)
第三节 县公署(政府)	(9)
第四节 区、乡(镇)公所	(10)
一、区公所	(10)

二、乡(镇)公所	(11)
第五节 职官名录	(11)
一、知事	(11)
二、道尹、镇守使	(11)
三、公署专员	(12)
第四章 土地革命期间	(13)
第一节 苏区与红色政权	(13)
第二节 省、县苏维埃行政机构	(13)
第三节 苏维埃政府领导人名录	(14)
一、省苏维埃政府	(14)
二、县苏维埃政府	(15)
第五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8)
第一节 行政区划	(18)
第二节 地区行政机构	(24)
一、南昌专署	(24)
二、袁州专署	(24)
三、合并后的南昌专署	(24)
四、宜春专署	(25)
五、宜春地区革命委员会	(26)
六、宜春地区行政公署	(27)
第三节 县市行政机构	(33)
第四节 区、乡(公社)行政机构	(36)
第五节 领导人名录	(38)
一、南昌专署专员、副专员	(38)
二、袁州专署专员、副专员	(38)
三、合并后的南昌专署专员、副专	

员	(38)	第三章 国民政府的建立与覆灭	(70)
四、宜春专署专员、副专员	(39)	第一节 北伐战争在宜春	(70)
五、宜春地区革委会主任、副主任	(39)	第二节 禁烟与戒烟	(72)
.....	(39)	一、成立禁烟机构	(72)
六、宜春地区行署专员、副专员、		二、颁发禁烟政令	(73)
顾问、督导员	(40)	三、建立禁烟责任制	(73)
七、宜春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		四、开展禁烟宣传	(74)
市长助理	(41)	第三节 农业水利	(75)
八、宜春专署(地革委)、行署、市		一、农业	(75)
政府秘书长和办公室领导人	(42)	二、水利	(76)
.....	(42)	第四节 交通邮电	(78)
		一、交通	(78)
		二、邮电	(80)
第二篇 政事纪略(上)		第五节 民间商贸	(82)
第一章 晚清王朝的统治与衰亡	(51)	第六节 粮食征收、交易、储备	(84)
第一节 传统农业	(51)	(84)
一、垦荒与撂荒	(51)	一、粮食征收	(84)
二、作物品种	(52)	二、粮食交易	(85)
三、作物栽培	(52)	三、义仓积谷	(86)
四、遇灾捐缓田赋	(53)	第七节 文教卫生	(87)
五、抗灾保收	(54)	一、文化	(87)
第二节 驿路交通	(55)	二、教育	(88)
一、驿道官道	(55)	三、卫生	(90)
二、驿站驿铺	(56)	第八节 联合抗日	(91)
三、桥梁义渡	(57)	一、日军暴行	(92)
四、水路运输	(57)	二、上高会战	(93)
五、乡村运输	(58)	三、赣西北阻击战	(94)
第三节 教育	(58)	四、民众自发抗敌	(95)
第四节 禁烟与弛禁	(59)	第九节 政治腐败与人民贫困	(96)
第五节 官府腐败与民众反抗	(61)	一、镇压人民	(96)
		二、抓丁拉伕	(96)
		三、苛捐杂税	(98)
		四、剥削重重	(98)
		五、通货膨胀	(99)
第二章 太平军进驻宜春及其施政	(65)		
第一节 太平军转战宜春	(65)	第三篇 政事纪略(下)	
一、四战临江	(65)	第一章 苏区革命和建设	(105)
二、三克瑞州	(66)	第一节 政权建设	(105)
三、据守袁州	(66)		
四、进驻教县及铜鼓营	(67)		
第二节 施政安民	(67)		

第二节 武装建设和武装斗争····· (106)	二、抗灾保收····· (133)
第三节 土地革命····· (109)	三、垦荒扩种····· (135)
一、分配土地····· (109)	四、改造低产····· (136)
二、查田运动····· (110)	五、科学种田····· (136)
第四节 苏区建设····· (110)	六、发展农机····· (137)
一、农业····· (111)	七、造林绿化····· (137)
二、工业····· (111)	第三节 人民公社化····· (138)
三、交通····· (111)	第四节 工业建设····· (141)
四、邮电····· (112)	第五节 交通邮电建设····· (143)
五、财贸····· (113)	第六节 商贸和粮油购销····· (144)
六、文教卫生····· (114)	一、商业贸易····· (144)
第二章 人民政权建立巩固和国民经济	二、粮油统购统销····· (146)
恢复····· (117)	第七节 文教卫生建设····· (148)
第一节 人民政权建立····· (117)	一、文艺····· (148)
第二节 清匪反霸····· (118)	二、教育····· (148)
一、清剿残匪····· (118)	三、卫生····· (150)
二、反霸“双减”····· (119)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和拨乱反正
第三节 土改镇反····· (120)	····· (154)
一、土地改革····· (120)	第一节 “造反夺权”····· (154)
二、镇压反革命····· (121)	第二节 组建革委会····· (155)
第四节 抗美援朝····· (122)	第三节 “斗、批、改”····· (156)
第五节 “三反”、“五反”····· (123)	第四节 教育文卫“革命”····· (158)
第六节 国民经济的恢复····· (124)	一、教育····· (158)
一、农业····· (124)	二、文艺····· (159)
二、工业····· (125)	三、卫生····· (161)
三、商业····· (126)	第五节 “抓革命，促生产”····· (162)
第七节 兴办文教卫生事业····· (127)	第六节 整顿和反复····· (165)
第三章 三大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	第七节 拨乱反正····· (167)
主义····· (129)	第五章 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 (171)
第一节 三大改造····· (129)	第一节 工作重点的转移····· (171)
一、对农业的改造····· (129)	第二节 农村改革····· (172)
二、对手工业的改造····· (130)	一、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 (172)
三、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	二、农业结构的调整与开发建设
····· (131)	····· (176)
第二节 农业建设····· (132)	三、扶贫治穷····· (186)
一、兴建水利····· (132)	四、减轻农民负担····· (190)

五、发展乡镇企业·····	(192)
第三节 城市经济体制改革·····	(198)
一、工业·····	(199)
二、流通·····	(205)
三、计划·····	(216)
四、财税·····	(221)
五、金融·····	(224)
六、城镇建设·····	(226)
第四节 外贸体制改革·····	(231)
第五节 社会事业体制改革·····	(235)
一、教育·····	(235)
二、科技·····	(240)
三、文化·····	(242)
四、卫生·····	(244)
五、体育·····	(247)

六、广播电视·····	(251)
七、人口与计划生育·····	(253)
第六节 法制建设·····	(259)
第七节 廉政建设·····	(263)
第八节 精神文明建设·····	(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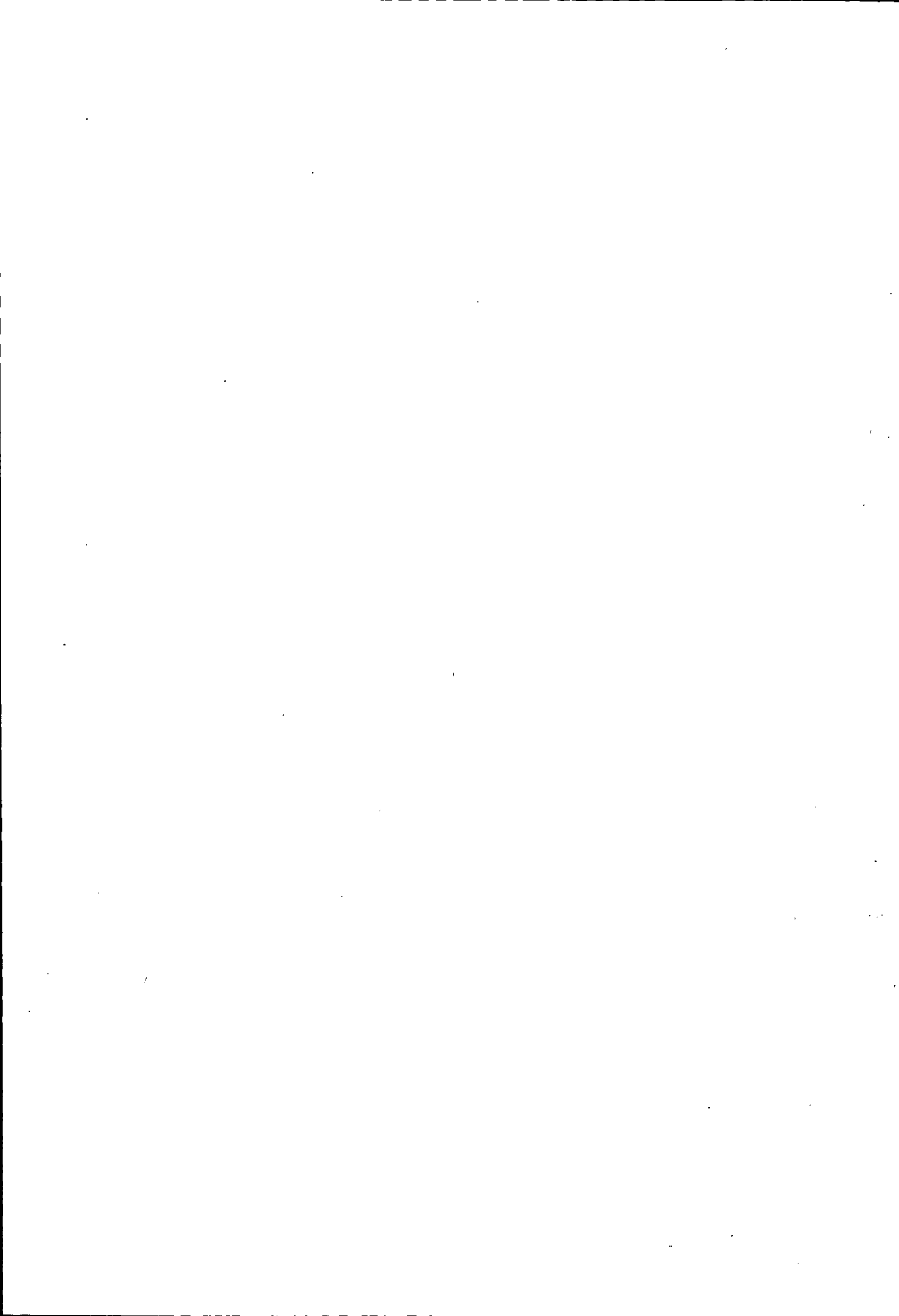
附 录

宋晨光同志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上的 讲话·····	(273)
宋晨光同志在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上的讲话·····	(285)
宋晨光同志在宜春市筹办第五届全国 农运会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287)
后记·····	(292)

第一篇

行政机构

XINGZHENGJIGOU



第一章 清朝晚期

清朝晚期的行政机构，在宜春地区区域内，实行府治，府以下设县。当时分设有袁州府（治所在宜春）、瑞州府（治所在高安）、临江府（治所在今樟树市临江镇）。

第一节 行政区划

袁州府辖宜春县（今袁州区）、万载县和萍乡县（今萍乡市除莲花县以外的地区）、分宜县。县以下一般设隅、厢、坊、区、乡、都、图。宜春县在清康熙年间，区划沿袭明制。乾隆二十五年（1760）棚民入籍，重新编整图、里，新编为4隅、4厢、74里、144图。宣统二年（1910）新开2厢、增置4图。从此土客籍归于统一，消除隔阂。到后来，全县计有4隅、6厢、13乡、74里、148图。万载县清末实行坊、区、都、图制。全县设置14坊、6区、24都、104图。

瑞州府辖高安县（今高安市）、上高县、新昌县（今宜丰县）。高安县在晚清时期县以下区划为区、乡、都、图制。全县设置14区、17乡、46都、155图。图则因时而易，略有变化。上高县设置15乡。清同治九年（1870），全县改设5个区，下辖52团（都）、149图。新昌县区划，清沿明制，全境分为2隅、6区、8乡、41都、123图。

临江府辖清江县（今樟树市）和新喻县（今新余市渝水区）、新淦县（今新干县）、峡江县。清江县区划，自康熙二十二年更改明制，设置5个乡，下辖17都、83图、89

里、1088个村，直延续到清末。

清初，统治者为阻绝郑成功与沿海城乡联系，厉行“锁海靖边”政策，广东、福建人民无法出海营生，徙居铜鼓者日渐增多，民政管理事务日益纷繁。江西巡抚裴率度奏准将瑞州（高安）同知移驻铜鼓营城。雍正三年（1725）设铜鼓营。至六年（1728）建立“铜鼓营移驻分府衙署”，管理铜鼓部分民政，总的行政仍隶义宁州（州署设修水县）。宣统二年（1910）正月，铜鼓废营改建抚民厅，隶属义宁州，下设10个乡，由厅统辖。至民国2年（1913）改厅为铜鼓县。

在宜春地区境内，晚清时期属南昌府管辖的丰城县（今丰城市）、奉新县、靖安县的行政区划，一般都实行坊、区、乡、都、图、里或甲制。丰城县领9坊、17乡，下设89都、334图、3335个甲。奉新县在清同治年间，全县分为13个乡，统37都、84图，图以下设甲。靖安县在清道光五年（1825）全县分设5乡、15都、24图、31里。

第二节 府署

袁州、瑞州、临江三府的府署机构设置及职官配备大同小异，各府设知府1名，为一府行政长官，从四品。袁州府、瑞州府均设同知，无定员，为知府的副职，正五品，分管粮道、盐务、捕盗、江防、水利等；也分驻指定地点，瑞州府同知派驻分府衙署